

# 保山市龙陵县棚户区改造项目（一期） 房屋征收评估机构招标公告

为依法确定被征收房屋的价值，根据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《云南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》及《国

[REDACTED]

## 五、报名条件与相关要求

[REDACTED]

录中并于2018年12月24日之前在龙陵县行业主管部门进行资质备案，且有固定的执业场所和执业人员的评估机构；

(二)熟悉龙陵县的房地产市场与征收业务，能够安排至少2名估价师全程参与项目房屋征收评估业务和解释答复，直至完成协议签订工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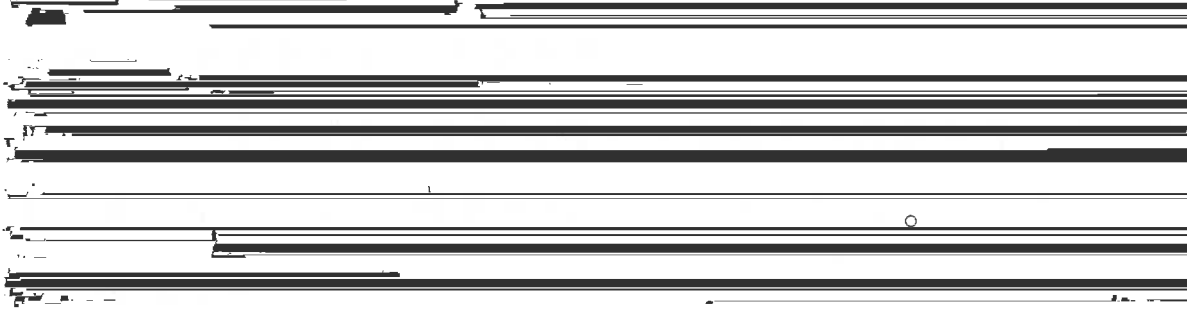
## 六、报名应提交的材料

评估机构营业执照、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证书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(原件及扫描件)、单位公章；在该评估机构注册的房地产估价师身份证、房地产估价师注册证书及资格证书(原件及扫描件)。

## 七、报名方式、时间、地点

(一)报名方式：当面提交报名材料。

(二)报名时间：自公告之日起至2019年1月14日下午5:



龙陵县棚户区改造项目指挥部

2019年1月9日

